关于东兴兴诚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提前结束募集的公告

东兴兴诚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已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4】217号文注册，原定募集期为2024年7月31日至2024年10月30日止。根据统计，本基金募集的基金份额总额和认购户数均已达到基金合同生效的备案条件。

为更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东兴兴诚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东兴兴诚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东兴兴诚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发售公告》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本基金管理人决定将本基金的认购截止日提前至2024年9月5日，并自2024年9月6日起不再接受认购申请，提前结束募集。敬请投资者留意。

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dxamc.cn）查询相关信息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670-1800）咨询相关事宜。

本公司拥有对本公告的最终解释权。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风险控制的基础上为基金投资者争取最大的投资收益，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及关注基金特有风险，正确认识和对待本基金未来可能的收益和风险。

特此公告。

东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9月5日

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9月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业务适用操作指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等。
高管变更类型	新任总经理

2.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总经理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崔洪军
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取得高管任职资格	-
中国证监会核准高管任职资格的日期	-
任职日期	2024-09-03
过往从业经历	曾任华夏证券有限公司业务经理，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业务董事、投行北京二部总经理，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投资银行业务总部副总经理，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投资银行部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联席总经理等职务，人职前担任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党委书记、首席执行官、财务总监。
取得的相关从业资格	证券行业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证券从业资格等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

3.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变更事项，已经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4年9月3日审议并通过。

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9月5日

中银证券优势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9月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银证券优势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银证券优势成长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7890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及《中银证券优势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中银证券优势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4年9月5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4年9月5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4年9月5日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中银证券优势成长混合A	中银证券优势成长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7890	017891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上述业务调整适用于代销机构和基金管理人直销平台。

（2）自2024年9月5日起，本基金A类和C类份额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在上述业务暂停期间，本基金的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

（3）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基金网站（www.bocifunds.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热线956026 /400-620-8888（免长途通话费）选择6公募基金业务进行相关咨询。

（4）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9月5日

关于中金瑞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资产净值连续低于5000万元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中金瑞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中金瑞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连续4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超过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本基金应当按照本基金合同的约定程序进行清算并终止，且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截至2024年9月3日，本基金已连续4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特此提示。

二、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若出现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将不再办理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应的流动性风险，妥善做好投资安排。

2、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3、投资者可以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iccfund.com）或拨打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68-1166咨询有关详情。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有风险，请投资者正确认识和对待本基金未来可能的收益和风险，在仔细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基础上审慎做出投资决策。

特此公告。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9月5日

关于中金山高集团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召开2024年中期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一、公募REITs基本信息

公募REITs名称	中金山高集团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REITs简称	中金山东高速REIT
公募REITs代码	508007
公募REITs合同生效日	2023年10月1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指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REITs）业务办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REITs）规则适用指引第5号——临时报告（试行）》、《中金山高集团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金山高集团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二、说明会概要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中金山高集团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扩位简称：中金山东高速REIT，基金代码：508007，以下简称“本基金”）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拟参加沪市高速公路REITs2024年中期集体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和解答。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12日（星期四）下午14:00-17: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文字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4年9月10日（星期二）16:00前通过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邮箱ir_SDGSreit@ciccfund.com进行提问。本基金管理人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三、说明会内容

本次业绩说明会将针对2024年上半年度及2024年7月主要运营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交流和沟通，以视频+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四、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12日（星期四）下午14: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文字互动

五、参加人员

基金管理人和外部管理机构相关业务负责人。

六、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9月12日（星期四）下午14: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本基金管理人将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9月10日（星期二）16:00前通过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邮箱ir_SDGSreit@ciccfund.com进行提问。

七、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9月5日

红土创新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9月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红土创新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红土创新添益债券		
基金简称A	红土创新添益债券A	下属基金交易代码	020993
基金简称C	红土创新添益债券C	下属基金交易代码	020994
基金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4年8月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配套法规、《红土创新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红土创新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24年9月9日		
赎回起始日	2024年9月9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4年9月9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4年9月9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4年9月9日		

2.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相关业务时除外。

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或者赎回。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或赎回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视为下一开放日的申购或赎回申请。

3.日常申购业务

3.1申购金额限制

本基金首次申购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元，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10元。具体业务办理请遵循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的相关规定。投资者通过其他代销机构办理本基金的申购业务，每次最低申购金额以各代销机构的规定为准。具体业务办理请遵循各代销机构的相关规定。

3.2申购费率

申购费率和申购份额的计算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在申购时收取基金申购费用，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申购费率最高不超过0.80%，且随申购金额的增加而递减，如下表所示：

申购金额（M）	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
M＜100万	0.80%
100万≤M＜300万	0.60%
300万≤M＜500万	0.40%
M≥500万	1000元/笔

申购的有效份额为净申购金额除以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有效份额单位为份，上述计算结果均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4.日常赎回业务

本基金赎回费率最高不超过1.50%，随申请份额持有时间增加而递减。如下表所示：

持有基金份额期限（Y）	基金份额赎回费率
Y＜7天	1.50%
Y≥7天	0

赎回金额为按实际确认的有效赎回份额乘以当日基金份额净值并扣除相应的费用，赎回金额单位为元。上述计算结果均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5.日常转换业务

5.1转换费率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决定开办本基金与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基金转换可以收取一定的转换费，相关规则由基金管理人届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制定并公告，并提前告知基金托管人与相关机构。

5.2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可转换基金如下：

红土创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红土创新优淳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红土创新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红土创新稳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红土创新稳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红土创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红土创新丰源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红土创新丰泽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红土创新丰睿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红土创新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红土创新智能制造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红土创新科技创新3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红土创新新科技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红土创新医疗保健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红土创新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红土创新稳益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红土创新丰和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投资者办理基金的转换业务时需符合转换业务的相关规则，且转出基金需处于开放赎回状态，转入基金需处于开放申购状态，转出和转入基金的金额限制以相关基金的最新业务公告为准。

6.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6.1.1开通定投业务的销售机构

直销机构：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代销机构：代销机构具体开通情况请遵循各代销机构的相关规定或相关业务公告。

6.1.2办理方式

基金管理人可以为投资人办理定期定额投资计划，具体规则由基金管理人另行规定。投资人在办理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时可自行约定每期扣款金额，每期扣款金额必须不低于基金管理人在相关公告或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所规定的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最低申购金额。

7.基金销售机构

7.1场外销售机构

7.1.1直销机构

(1)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深创投广场48楼红土创新基金

联系电话：0755-33062918

传真电话：0755-33062910

客户服务及投诉电话：400-060-3333

电子邮箱：service@htcxfund.com

(2)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交易系统网址：

https://trade.htcxfund.com

7.1.2 场外代销机构

见《红土创新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8.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在开始办理基金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网站、基金份额销售网点以及其他媒介，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9.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登录本公司网站查询《红土创新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红土创新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060-3333（免长途话费））了解本基金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事宜，亦可通过本公司网站（www.htcxfund.com）下载基金业务表格和了解基金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合同，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关于华泰紫金江苏交控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召开2024年中期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华泰紫金江苏交控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苏交REIT，基金扩位简称：华泰江苏交控REIT，基金代码：508066，以下简称“本基金”）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拟参加沪市高速公路REITs2024年中期集体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和解答。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12日（星期四）下午14:00-17: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文字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4年9月11日（星期三）16:00前通过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邮箱ir-reits@htsc.com进行提问。本基金管理人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内容

本次业绩说明会将针对2024年中期及7月主要运营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交流和沟通，以视频+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形式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12日（星期四）下午14: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江苏沿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相关业务负责人。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2024年9月12日（星期四）14: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进行提问，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本基金管理人将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9月11日（星期三）16:00前通过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ir-reits@htsc.com进行提问。

五、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9月5日

华夏大悦城购物中心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限售公告

一、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全称：华夏大悦城购物中心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华夏大悦城商业REIT

场内简称：华夏大悦城商业REIT

基金代码：180603

基金类型：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二、限售投资者具体信息

下列投资者作为华夏大悦城购物中心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战略配售投资者，其持有的战略配售份额已根据《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指引（试行）》的要求办理完成限售业务，具体如下：

1、场内份额限售

序号	证券账户名称	限售份额总量（份）	限售期（月）
1	卓远地产（成都）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60
2	卓远地产（成都）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36
3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富一号万能产品	59,900,000.00	12
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9,900,000.00	12
5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华润信托·锐盈3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4,900,000.00	12
6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寿险传统公募REITs产品国寿投	30,000,000.00	12
7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寿险分红公募REITs产品国寿投	3,000,000.00	12
8	国寿投资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26,900,000.00	12
9	陆家嘴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10,400,000.00	12
10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8,900,000.00	12
11	富荣基金－中粮信托·丰惠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富荣基金丰惠一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6,000,000.00	12

注：上述份额限售期自本基金上市之日起计算。

2、场外份额锁定

序号	账户名称	锁定份额数量（份）	锁定期（月）
1	中邮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险委托人保组合四交行托管专户	89,900,000.00	12

注：上述份额锁定期自本基金上市之日起计算。

三、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原始权益人或其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在基金份额持有期间不允许质押。限售解除前，上述战略投资者不得办理本基金跨系统转托管业务。上述战略投资者持有的基础设施基金战略配售份额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可以通过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限售解除前5个交易日披露解除限售安排。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九月五日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09月0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
高管变更类型	新任基金管理公司副总经理

2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副总经理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李大伟
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取得高管任职资格	-
中国证监会核准高管任职资格的日期	-
任职日期	2024-09-04
过往从业经历	2006年7月至2008年8月，在吉林市商业银行营业部公司业务部担任客户经理，2008年8月至2021年10月，在吉林银行先后担任金融市场部营销中心职员、同业营销岗、金融市场部同业中心副经理、金融市场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同业金融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2021年10月至2024年8月，在中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先后担任总经理助理、机构业务部联席总经理。
取得的相关从业资格	基金从业资格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硕士学位

注：根据2015年4月24日修正后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取得高管任职资格”和“中国证监会核准高管任职资格的日期”不再适用。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变更事项，已经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将按规定履行相应的备案手续。

特此公告。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09月05日

太平恒发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9月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太平恒发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太平恒发三个月定开债
基金主代码	02092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定期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4年6月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息披露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太平恒发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太平恒发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及相关公告等
申购起始日	2024年9月6日
赎回起始日	2024年9月6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4年9月6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4年9月6日

2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开放日为开放期内的每个工作日，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办理申购与赎回等业务，也不上市交易。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含）起或自每一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含）起至三个公历月后对应日（如该对应日为非工作日或无该对应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的前一日止的期间为本基金的一个封闭期。

每个封闭期结束日的下一工作日（含）起，本基金将设开放期，开放期不少于1 个工作日且不超过 20 个工作日，具体时间由基金管理人在当期封闭期结束前公告。投资者可在开放期内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或其他业务，开放期未赎回的基金份额将自动转入下一个封闭期。每个开放期结束之日的次日（含）起进入下一封闭期，以此类推。

如封闭期结束之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因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开放期自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的影响因素消除之日起的下一个工作日开始。如果在开放期内由于不可抗力或其他原因致使本基金无法按时开放或依据基金合同需暂停申购或赎回业务的，基金管理人有权对开放期安排进行调整并予以公告，在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影响因素消除之日的下一个工作日起，继续计算该开放期时间。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在开放期内，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为该开放期内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但若投资人在开放期最后一个开放日业务办理时间结束之后提出申购、赎回或者转换等申请的，视为无效申请。

本基金本次办理申购、赎回、转换业务的开放期为2024年9月6日起（含）至2024年10月14日（含）期间的工作日。自2024年10月15日起本基金将进入下一封闭期并暂停申购、赎回及转换等业务。

3日常申购业务

3.1申购金额限制

1、投资人通过本基金的直销机构单个基金账户首次申购本基金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的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元（含申购费）；通过其他销售机构单个基金账户首次申购本基金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的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元（含申购费），其他销售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基金管理人可以规定单个投资人单日或单笔申购金额上限、累计持有的基金份额上限，具体规定请参见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

3、基金管理人可以规定本基金的总规模上限、单日申购金额上限，具体规定请参见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

4、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设定单一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基金管理人基于投资运作与风险控制的需要，可采取上述措施对基金规模予以控制。具体规定请参见基金管理人相关公告。

5、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的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2申购费率

投资者可以多次申购本基金，申购费率按每笔申购申请单独计算。

本基金基金份额采用前端收费模式收取基金申购费用。投资者的申购费用如下：

申购金额（M，含申购费） 申购费率

M＜100万元 0.50%

100万元≤M＜300万元 0.30%

300万元≤M＜500万元 0.10%

500万元≤M 按笔收取，每笔1000元

（注：M：申购金额；单位：元）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

3.3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或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在履行适当的程序后，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对基金销售费用实行一定的优惠。

3、当本基金发生大额申购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对本基金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与操作规则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自律规则的规定。

4、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4日常赎回业务

4.1赎回份额限制

1、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赎回时，每次赎回申请不得低于1份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在销售机构（网点）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份的，在赎回时需一次全部赎回。

2、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2赎回费率

赎回费率见下表：

持有期间（N） 赎回费率

N＜7天 1.50%

7天≤N＜90天 0.10%

N≥90天 0%

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对于持续持有期少于7日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其余基金份额持有人收取的赎回费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未归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无。

4.3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1、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或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在履行适当的程序后，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对基金销售费用实行一定的优惠。

3、当本基金发生大额赎回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对本基金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与操作规则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自律规则的规定。

4、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5日常转换业务

5.1转换费率

基金转换费用由补差费和转出费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差异情况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的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1、转换费用=转出费+补差费

2、转出费=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3、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4、补差费=Max（｛转出净金额×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1+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净金额×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1+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0）

5、转入净金额=转出金额-转换费用

6、转出净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1-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7、转入份额=转入净金额/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5.2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5.2.1适用基金范围

本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本基金与本公司募集管理并且在本公司注册登记的下列基金，投资者可以在下列基金的开放期内，申请办理本基金与下列基金的转换业务，本基金可以与下列基金互相转换：

（1）太平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000986）；

（2）太平日日鑫货币市场基金（A类份额:004330;B类份额:004331）；

（3）太平日日金货币市场基金（A类份额:003398;B类份额:003399）；

（4）太平睿盈混合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006973;C类份额:007669）；

（5）太平改革红利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05270）；

（6）太平恒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005872）；

（7）太平行业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009537;C类份额:009538）；

（8）太平恒睿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009118）；

（9）太平中债1-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009087;C类份额:009088;D类份额:021597）；

（10）太平恒安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007545）；

（11）太平睿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010268;C类份额:010269）；

（12）太平价值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010896;C类份额:010897）；

（13）太平智行三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013422）；

（14）太平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013260;C类份额:013261）；

（15）太平恒兴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014055）；

（16）太平睿庆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014053;C类份额:014054）；

（17）太平中证10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015466;C类份额:015467）；

（18）太平安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015437;C类份额:015449）；

（19）太平嘉和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015959）；

（20）太平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017563）；

（21）太平恒信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015961）；

（22）太平丰盈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011327）；

（23）太平丰泰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012140）；

（24）太平恒泰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018100;C类份额:020596）；

（25）太平低碳经济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018327;C类份额:018328）；

（26）太平绿色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016506）；

（27）太平丰润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014056）；

（28）太平丰和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010165）；

（29）太平科创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019575;C类份额:019574）；

（30）太平先进制造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020071;C类份额:020072）；

（31）太平医疗创新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021027;C类份额:021028）。

5.2.2转换限额

投资者在办理转换业务时，单笔转换基金份额不得低于100份，销售机构有不同规定的，投资者在销售机构办理相关业务时，需遵循该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如单一投资者转换转入后持有的基金份额超过基金总份额的50%，基金管理人可拒绝或暂停接受该投资人的转换转入申请。基金管理人可以依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在特定市场条件下暂停或者拒绝接受一定金额以上的转换转入申请。

5.2.3适用销售机构

（1）直销机构

1）直销柜台

名称：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488号太平金融大厦7楼、5楼503A

联系电话：021-38556789

传真：021-38556751

网址：www.taipingfund.com.cn

2）网上交易

具体业务办理情况及业务规则请登录本公司网站查询。本公司网址www.taipingfund.com.cn。

（2）代销机构

本基金的代销机构可以根据自身情况，决定是否开通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投资者在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需遵循相关销售机构的规定及业务规则。

5.2.4转换业务规则

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办理，且该销售机构同时代理转出基金及转入基金的销售。基金转换，以申请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投资者采用“份额转换”的原则提交申请，基金转换遵循“先进先出”的原则。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已经冻结的基金份额不得申请基金转换。

5.2.5交易确认

转入的基金持有期自该部分基金份额登记于注册登记系统之日起开始计算。转入的基金在赎回或转出时，按照自基金转入确认日起至该部分基金份额赎回或转出确认日止的持有时段所适用的赎回费率档次计算其所应支付的赎回费。基金转换后可赎回的时间为T＋2日。

6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7基金销售机构

7.1场外销售机构

7.1.1直销机构

（1）直销柜台

名称：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488号太平金融大厦7楼、5楼503A

联系电话：021-38556789

传真：021-38556751

网址：www.taipingfund.com.cn

（2）网上交易

具体业务办理情况及业务规则请登录本公司网站查询。本公司网址www.taipingfund.com.cn。

注：投资人可通过本公司直销机构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

7.1.2场外非直销机构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